

证券代码：603177

证券简称：德创环保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18 年 5 月

目录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9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2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6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	18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9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0
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1
关于 2017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的议案	22
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23
关于变更《燃煤锅炉微细粉尘减排装备及配套装置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项目的议案.....	24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25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7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29

2017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顺利召开,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望全体参会人员遵守执行:

一、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应当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二、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及股东代表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大会纪律,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以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三、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建议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三分钟。

四、股东及股东代表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表不再进行大会发言。违反上述规定者,大会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五、本次大会由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共同负责计票和监票,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监督,由总监票人公布表决结果。

六、本次大会由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

七、在会议中若发生意外情况,公司董事会有权做出应急处理,以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八、保持会场安静和整洁,请将移动电话调至振动档,会场内请勿吸烟。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18 年 5 月 30 日（星期四）下午 14:00

会议地点：浙江省绍兴袍江新区三江路以南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与会人员：股东及股东代表、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金猛先生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宣读会议须知

二、主持人向大会报告出席会议股东情况

三、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关于《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8、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 2017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的议案

10、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11、关于变更《燃煤锅炉微细粉尘减排装备及配套装置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项目的议案

12.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2.01、选举金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2.02、选举赵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2.03、选举马太余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2.04、选举邬海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3.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3.01、选举杨长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02、选举杨忠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03、选举李俊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14.01、选举黄小根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14.02、选举陆越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四、股东提问和发言

五、推选现场计票、监票人

六、现场股东投票表决

七、休会，工作人员统计表决票，将现场表决结果与网络投票表决结果进行
汇总

八、复会，总监票人宣布表决结果

九、见证律师宣读见证法律意见

十、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了相应职责。2017 年度，公司董事会切实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责，贯彻公司发展战略，把握行业趋势，按要求完成了各项经营目标，保证了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现将董事会 2017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7 年，公司董事会召开了 8 次会议，做出的各项决议均得到执行；召集了 1 次股东大会，董事会提请审议事项都获得了通过。具体董事会议案如下：

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会会议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关于〈公司章程〉修订的议案》2、《关于〈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的议案》3、《关于〈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的议案》4、《关于〈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5、《关于〈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6、《关于〈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7、《关于〈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8、《关于〈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9、《关于〈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10、《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11、《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12、《关于 2017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13、《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1）与绍兴德能防火材料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2）与浙江天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14、《关于 2017 年度银行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15、《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16、《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2、《关于制定〈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3、《关于制定〈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制定〈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制定〈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6、《关于制定〈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7、《关于制定〈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新财务总监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与绍兴滨海新城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7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关于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7年公司共召开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7年，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各专业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所制定的各项工作细则，及时召开各专业委员会会议，其中审计委员会召开四次会议，战略委员会召开两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公司专业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权限范围内的重大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客观辩证地发表了专业意见，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稳定、顺利、高效

进行，推进了公司发展的步伐。

2017年，公司董事勤勉尽责地完成了股东大会规定的职责，严格推动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保障公司内部运作规范，实行科学决策，维护了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16,239.6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53,596.33万元，同比增长46.39%。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79,910.59万元，同比增长3.4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25.47万元，同比下降28.84%。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在燃煤电厂烟气治理和减排领域的技术优势和业务优势，新增合同金额70,613.14万元，合同大部分属于烟气治理产品与烟气治理工程服务这两项主营业务，凸显了公司产品与服务并重的经营模式成果。

2017年，公司在做好主营烟气治理业务的基础上，积极发展水处理及海外市场业务。水处理方面，公司新成立了水处理事业部，获得了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专项乙级资质，并与上海电力学院合作开展脱硫废水零排放旁路蒸发生产技术研究，目前正在华东、华北、华南、中南地区进行投标工作，已成功中标“华能德州电厂全厂节水及废水综合改造EPC初步设计”标段。海外市场方面，公司初步完成了海外市场业务团队的组建工作，现有团队规模为13人，目前正在对东南亚及欧美地区进行市场调研，相关项目投标工作正在稳步推进。

三、公司在上交所挂牌上市

2017年2月7日，公司正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上市之后，公司不仅提升了企业的品牌价值和市场影响力，还开通了未来在公开资本市场上融资的通道，在很大程度上解决了企业的资金需求。在上交所上市是我们公司踏出的历史性的一步，从根本上增强了公司的发展潜力和发展后劲，公司从此进入了持续快速发展的通道。

四、2018年董事会工作展望

1、完善内控制度、加强企业治理

2018年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公司内控制度与法人结构，建立与公司治理结构相适应的各项规章制度，保证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同时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自

身建设，通过董事培训提高治理公司水平，推动实施公司发展战略，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

2、利用资本市场优势，进行外延式发展

在新的一年，公司计划利用资本市场强大的资源配置功能进行外延式发展，其发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产业基金、可转债等等，通过对公司资产进行补充和调整，以扩大营业规模，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行业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

2018年，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内不断规范内部控制，完善法人结构、科学分配工作，对外不断探索新的发展空间，在巩固行业地位的同时开拓新的业务领域，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二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2017 年度，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及时召开监事会会议审议公司事项，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并提出意见和建议。本年度，公司监事会积极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能，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了检查和监督，有效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利益，保证公司规范化运作。现将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1、2017 年 4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银行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2、2017 年 4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2017 年 5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4、2017 年 8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5、2017 年 10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工作的核查意见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依法规范运作，参与公司重大决策讨论，依法监督了各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和议案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时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财务检查职能，对公司各项财务制度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审核了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及其他财务相关文件。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全面地反应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编制和审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4)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控股股东绍兴德能防火材料有限公司以及公司与联营公司浙江天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之间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定价及交易方式公允，上述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5)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重大资产收购或出售事项，也未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三、2018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18年，监事会将继续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义务，不断提高自身专业水平，切实发挥监事会监督职能，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议案三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认定，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遵循了一贯性原则，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财务决算主要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7 年公司的财务状况

（一）资产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资 产	2017 年	2016 年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
1	货币资金	186,575,776.81	155,003,369.59	31,572,407.22	20.37%
2	应收票据	71,873,336.83	61,116,731.30	10,756,605.53	17.60%
3	应收账款	514,615,635.13	455,057,002.69	59,558,632.44	13.09%
4	预付款项	7,403,216.56	13,692,949.11	-6,289,732.55	-45.93%
5	其他应收款	33,283,444.67	43,645,958.21	-10,362,513.54	-23.74%
6	存货	173,279,567.13	185,626,105.06	-12,346,537.93	-6.65%
7	长期股权投资	19,060,501.45	20,267,385.16	-1,206,883.71	-5.95%
8	固定资产	127,785,151.19	136,818,248.00	-9,033,096.81	-6.60%
9	在建工程	2,627,424.85	625,786.00	2,001,638.85	319.86%

1. 货币资金余额为 18,657.5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3,157.24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上市发行募集资金所致。

2. 应收账款净额为 51,461.5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5,955.86 万元，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3. 预付款项净额为 740.3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628.97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减少采购预付款所致。

4. 其它应收款净额为 3,328.3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1,036.2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期末投标保证金下降所致。

（二）负债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负债	2017年	2016年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
1	短期借款	133,500,000.00	188,500,000.00	-55,000,000.00	-29.18%
2	应付票据	42,505,974.12	45,618,866.67	-3,112,892.55	-6.82%
3	应付账款	372,687,724.10	369,063,843.24	3,623,880.86	0.98%
4	预收款项	16,179,209.81	45,567,016.86	-29,387,807.05	-64.49%
5	应付职工薪酬	12,387,634.08	15,385,479.78	-2,997,845.70	-19.48%
6	其他应付款	3,739,618.65	4,759,045.72	-1,019,427.07	-21.42%
7	长期借款	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00.00%

1. 短期借款余额为 13,350.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5,50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偿还贷款所致。

2. 预收账款余额为 1,617.9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2,938.7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加快项目周转所致。

3. 长期借款余额为 0.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1,50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长期借款所致。

(三) 所有者权益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所有者权益	2017年	2016年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
1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2,000,000.00	151,500,000.00	50,500,000.00	33.33%
2	资本公积	115,989,995.88	14,701,324.42	101,288,671.46	688.98%
3	盈余公积	38,563,380.52	34,746,135.45	3,817,245.07	10.99%
4	未分配利润	179,409,949.99	165,172,502.33	14,237,447.66	8.62%
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5,963,326.39	366,119,962.20	169,843,364.19	46.39%

1. 实收资本（股本）余额为 20,200.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5,05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上市发行股份所致。

2. 资本公积余额为 11,599.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10,128.87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报告期内溢价发行股份所致。

二、2017 年的经营成果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利润表项目	2017年	2016年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
1	营业收入	799,105,855.02	772,765,780.71	26,340,074.31	3.41%
2	营业成本	599,312,548.21	552,528,448.29	46,784,099.92	8.47%
3	营业税金及附加	5,493,160.03	5,163,239.48	329,920.55	6.39%

4	销售费用	36,658,432.71	35,993,023.77	665,408.94	1.85%
5	管理费用	103,678,048.98	96,558,987.17	7,119,061.81	7.37%
6	财务费用	6,820,477.70	10,172,886.41	-3,352,408.71	-32.95%
7	资产减值损失	6,585,612.43	18,538,820.53	-11,953,208.10	-64.48%
8	投资收益	1,262,864.54	4,981,795.64	-3,718,931.10	-74.65%
9	营业利润	42,847,082.65	58,789,388.40	-15,942,305.75	-27.12%
10	营业外收入	703,534.47	3,464,060.21	-2,760,525.74	-79.69%
11	营业外支出	97,842.62	992,745.09	-894,902.47	-90.14%
12	利润总额	43,452,774.50	61,260,703.52	-17,807,929.02	-29.07%
13	所得税费用	5,198,081.77	7,500,885.31	-2,302,803.54	-30.70%
14	净利润	38,254,692.73	53,759,818.21	-15,505,125.48	-28.84%

公司 2017 年度的净利润 3,825.4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550.51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系脱硫设备和脱硝催化剂毛利率分别下降所致。

脱硫设备毛利率下降主要是销售收入下降以及碳钢、树脂等主要原材料单价上涨。脱硫设备销售收入较 2016 年下降 3,432.57 万元，下降幅度为 21.13%，假定脱硫设备综合毛利率 35.74%维持报告期内不变的情况下，脱硫设备销售收入下降导致脱硫设备毛利下降 1,226.80 万元。脱硫设备综合毛利率为 35.74%，毛利率较 2016 年下降 6.45 个百分点，假定销售收入维持报告期内不变的情况下，脱硫设备综合毛利率下降，导致脱硫设备毛利下降 826.42 万元。脱硫设备销售收入及综合毛利率下降，导致报告期内公司毛利总额下降 2,053.22 万元。

催化剂毛利率下降，主要受环保政策趋严、落后产能淘汰、国内钛白粉厂家开工不足等原因的影响，公司脱硝催化剂所用主要原材料纯钛白粉、钛钨（硅）粉等原材料价格较去年同期上涨，量化分析催化剂主要原材料钛白粉及钛钨（硅）粉、钢板（430、DC01）价格上涨对公司毛利总额影响金额为 1,144.01 万元，具体如下表：

项 目	钛白粉及钛钨（硅）粉	钢板（430、DC01）	合计
数量（吨）	4,049.96	934.75	4,984.71
金额（万元）	5,368.89	986.56	6,355.45
主要材料占直接材料比例	48.28%	8.87%	57.15%
主要材料占成本比例	40.33%	7.41%	47.74%
2017 年 1-12 月耗用平均单价（元/KG）	13.26	10.55	-

2016年1-12月耗用平均单价 (元/KG)	11.22	7.15	-
主要材料价差(元/KG)	2.04	3.4	-
原材料上涨导致毛利减少额 (万元)	826.19	317.82	1,144.01

三、2017年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12,570,604.59	61,541,053.91	-74,111,658.5	-120.43%
2	投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9,642,089.73	-17,913,624.01	8,271,534.3	-46.17%
3	筹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53,130,093.83	-20,290,053.81	73,420,147.6	-361.85%
4	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净增加额	30,936,796.82	23,337,376.09	7,599,420.7	32.56%

1、2017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57.06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7,411.17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本期采购付现大幅增加主要系纯钛白粉、钛钨（硅）粉、钢材等主要大宗材料采购付款方式较之前要求高；从而导致采购付现较上期大幅增加，进而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大幅减少。

2、2017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313.0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7,342.01万元，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内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所致。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四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18 年公司成立了环保工程事业部、装备制造事业部、水处理事业部和海外事业部。对于这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为了更好的分配公司资源，聚焦公司发展战略，实现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现将 2018 年度财务核心指标预算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8 年预计核心经营指标

公司经过前几年的各项业务的市场积累，预计 2018 年公司的烟气治理业务销售额进一步扩大，催化剂更换需求逐步释放，水处理和海外销售业务也将会较快增长。

- 1、实现营业收入 91,000.00 万元
- 2、三项费用控制在 15,000.00 万元以内
- 3、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36.00 万元

2018 年公司各项业务的营业收入力争实现同比增加 14%，具体如下：

- 1、脱硫设备实现收入 13,000.00 万元
- 2、脱硝催化剂实现收入 18,000.00 万元
- 3、除尘设备实现收入 20,000.00 万元
- 4、烟气治理工程实现收入 30,000.00 万元
- 5、水处理实现收入 5,000.00 万元
- 6、海外实现收入 3,000.00 万元
- 7、其他收入 2,000.00 万元

上述收入没有考虑公司开拓新市场及新业务可能会增加的部分销售。

二、2018 年预计现金流量指标

加强应收款管理仍然是公司 2018 年重点工作，募投项目也会抓紧建设落实，具体指标如下：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0.00 万元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000.00 万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00 万元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五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已通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年度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六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有关规定，就其 2017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总结并编制了《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该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通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七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通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利润分配方案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28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公告。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八

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原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中，该事务所恪守执业准则、勤勉尽职，按时提交年度审计报告，体现出较高的执业水准。提请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九

关于 2017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7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的议案已通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28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公告。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十

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资金预算及资金安全的需要，拟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 2018 年度内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4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以随时满足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融资要求。授权公司董事长金猛先生代表公司办理上述贷款事宜，该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本议案已通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十一

关于变更《燃煤锅炉微细粉尘减排装备及配套装置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项目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关于变更《燃煤锅炉微细粉尘减排装备及配套装置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项目的议案已通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28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规模及项目实施方式的公告》。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十二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应进行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将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为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拟提名金猛先生、赵博先生、马太余先生和邬海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通过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工作业绩等情况的审查，上述候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

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金猛先生：男，中国国籍，1975 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绍兴德能防火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浙江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绍兴德能防火材料有限公司、绍兴德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绍兴越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绍兴华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德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北京三和兴源贸易有限公司、浙江德拓智控装备有限公司监事。金猛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赵博先生：男，1970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浙江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兼任浙江天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德拓智控装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绍兴德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绍兴越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绍兴华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浙江德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浙江越秀外国语学院客座教授。赵博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马太余先生：男，1977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绍兴德能防火材料有限公司西南办主任、副总经理，浙江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裁、公司装备制造事业部、电气事业部总经理，兼任浙江天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马太余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邬海华先生：男，1979 年出生，大学本科。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高级会计师。曾任绍兴大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项目经理，浙江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内控审计部副总监、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控审计中心总监兼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邬海华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议案十三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应进行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将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为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董事会拟提名杨长勇先生、杨忠智先生和李俊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通过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工作业绩等情况的审查，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有关规定所要求的独立性，且均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

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忠智先生：男，1961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黑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教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华辰造纸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会计学会高级会员，浙江省会计制度咨询专家委员会委员，浙江省管理会计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杨忠智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杨长勇先生：男，1955 年出生，曾任湖北省电力试验研究所专工、专业组长、副科长，华中电网有限公司副处长、副主任、主任、安全总监、副总师级调研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杨长勇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李俊华先生：男，1970 年出生，工学博士、环境工程博士后，曾任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实习研究员，清华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系副教授、教授。现任清华大学环境学院教授、烟气多污染物控制技术与装备国家工程实验室主任，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化学学会环境化学专业委员会委员。李俊华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议案十四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第三届监事会根据股东提名推选黄小根、陆越刚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候选人。股东提名的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职工大会推选的职工监事言莉莉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黄小根先生：男，1965年出生，高中学历。曾任绍兴德能防火材料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浙江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生产部副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兼设备制造事业部生产部副经理，兼任绍兴合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黄小根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陆越刚先生：男，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南京扬子石化、浙江华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逸盛大化石化有限公司技术员，浙江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兼设备制造事业部副总经理，兼任杭州环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陆越刚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职工代表监事

言莉莉女士：女，1990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绍兴市乡情旅游有限公司出纳，浙江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助理。现任公司出纳。言莉莉女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